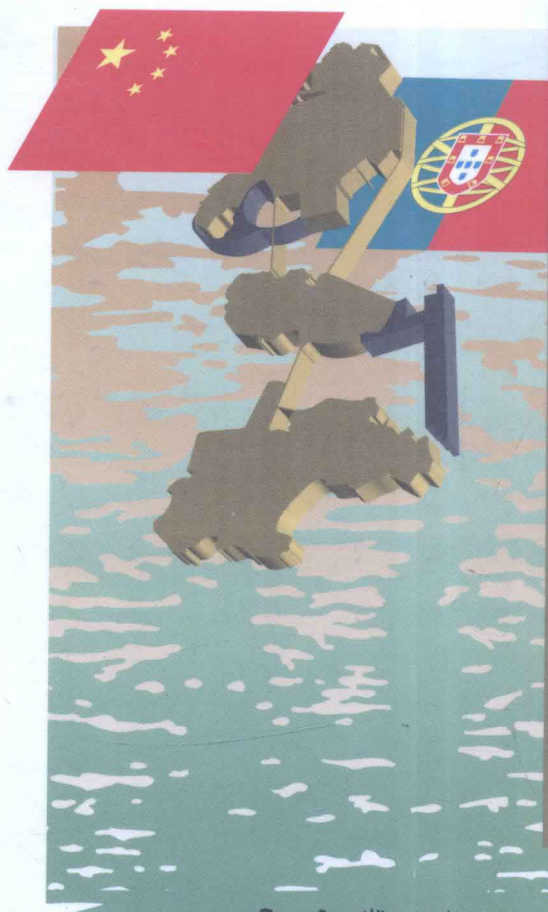


林昶
著

中葡關係與澳門前途



濠海叢刊

吳志良主編



澳門基金會 出版

林昶 著

中葡關係與澳門前途

一九九四年 建家生書



澳門基金會 出版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

吳志良主編

濠海叢刊

中葡關係與澳門前途

作者：林昶

叢刊題字：錢君匋

封面題字：連家生

封面設計：李耀斌

副主編：馮少榮

責任編輯：楊允中

執行編輯：呂平義

助理編輯：姚翠玲

出版：澳門基金會

排版：新藝電腦植字排版公司

印刷：華輝印刷有限公司

發行：澳門文化廣場有限公司

定價：澳門幣60元

ISBN 972 - 8147 - 22- 8

目 錄

沙漠與綠洲	吳志良
-------------	-----

第一輯：澳門前途	1
港澳問題和“澳門模式”	2
澳門不動，澳門不急	7
李先念訪葡及澳門前途	16
澳督訪京與澳門前途	22
澳督訪京，春風度澳	29
澳門問題如何解決？	34
澳門步香港後塵	41
澳門前途新一頁	47
國籍問題困擾澳葡	54
 第二輯：中葡談判	 60
澳門問題談判開鑼	61
中葡實質矛盾似無若有	69
何思謙動議遭否決	76
葡國代表不徵求華人意見	84
土生葡人國籍成爲爭議焦點	88
葡方“拖訣”失靈	96
周南葡國之行未收預期效果	103
葡國同意考慮一九九九年歸還澳門	110
中葡談判柳暗花未明？	119
土生葡人人問題懸而未決	126
千呼萬喚始成定局	132

中葡、中英協議互有得失	140
中葡簽約施華高受隆重接待	148
第三輯：前過渡期	156
葡國國會通過中葡聯合聲明	157
澳人治澳的人才問題	164
澳門進入過渡期	171
“沙紙契”問題	179
澳府“文化燈塔”之夢	186
文禮治訪問北京	195
文禮治改變治澳政策	202
澳門草委名單	210
澳門“三化”問題	218
澳督渡險關，“三化”磨難多	225
訪澳門周南解澳督困擾	233
澳門諮委會宣告成立	240
文禮治第二次訪華	248
澳門政府變賣公產	256
刪改演說詞的風波	264
周南來澳渡假暗補中葡關係	271
韋奇立決定七幅土地開投無效	279
韋奇立首次訪北京	287
李鵬訪問葡國	291
韋督治澳，腳踏實地	295
南灣批地風波巧妙解決	302
填海造地“橫生枝節”	306
韋奇立治澳幕後有智囊	309
葡萄牙要為中國做紅娘	313

第一輯：澳門前途

港澳問題和“澳門模式”

八十年代初期，有一些人在討論香港“九七前途”時，提出了“澳門模式”的解決方案。既然澳門與香港一樣，都是當年封建王朝喪權辱國的產物，同為華南門戶之外的“託管”地，國內出版地圖在這兩個地區名稱下分別標上“英佔”、“葡佔”字樣，對兩地居民統稱為“港澳同胞”，由此看來，中國把澳門擺在與香港同等的位置上，那為何又有所謂“澳門模式”的設想呢？究竟澳門與香港有甚麼不同？而所謂“澳門模式”到底是否能夠實現？

當時，筆者與當地的一些政府官員及工商界、新聞界的朋友們有所接觸，在交談中獲得了一些資料，得知“澳門模式”果然並非空構之想，因為澳門確實在某些方面與香港存在着微妙的差別，這主要反映在歷史背景及現實政治這兩方面。

關於歷史背景，據一位政府官員私下對筆者表示，澳門被佔據的方式及法律依據與香港不同。當年葡萄牙殖民者佔領澳門，及至後來統治澳門，並無炫耀武力強行奪取，也沒有一個“條約”之類的東西作法律依據。他說，葡國人當年是以“和平佔用”的方式佔領澳門的，先是藉口“上岸借地曝曬貨物”而登陸，然後以經商、傳教等方式逐漸移民，並以葡中聯婚方式鞏固其移民在該地的居留地位。隨後，又逐步向澳門北部擴展僑居地盤，並通過抗擊荷蘭軍隊等方式，終於取代清廷獲得了管治澳門的權利，居澳葡籍人士亦由向清廷進貢的“外籍僑民”變為當地的“殖民者”，葡國更直接派來了總督作最高統治首領。但是，清朝官員仍經常南下澳門巡閱，著名的欽差大臣林則徐還來澳門作了一次禁煙巡查和人口普查。由此可見，葡萄牙人佔領澳門，是以蠶食辦法，經過一個較長的時期才實現的，不像英國佔領香港那樣，在軍事上使用武力，在法律

上拋出不平等條約，有着明顯的“暴力殖民手段”。但筆者認為，不管怎樣，澳門的被佔領仍是老殖民主義強加於中國人民頭上的，是沒有“不平等條約”的不平等行為，在適當時機下，應予廢除。

這位官員還說，由於葡國人佔領澳門的過程中，沒有訂立所謂“條約”，也沒有時間限制，如中國有意收回澳門，任何時候都可以進行，葡國政府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特別是“文革”以來，亦作出了隨時交回澳門的心理準備。加上澳門的經濟發展相對緩慢，葡國人在管理澳門過程中並沒有得到甚麼實際的經濟利益，有人還認為是一種負擔，祇餘下一個“擁有遠東海外殖民地”的榮譽感，故當七十年代中期葡國革命成功，宣佈廢除海外殖民政策，從西南非洲殖民地撤出後，就曾想主動將澳門歸還中國。一些在澳居住的親葡共的葡籍人士，更發起了一個簽名運動，建議葡國總統放棄澳門。

正因爲澳門沒有一個明確年限的規定，對中國沒有造成“到期非收不可”的心理負擔，在澳門仍有其政治利用價值的時候（澳門對中國的利用價值相對較小），中國可以用“時機仍未成熟”爲理由，遲遲不作收回澳門的打算，繼續保持澳門的現狀。故此，何賢、何鴻燊等人在一九八二年十一月間曾在一個場合上說過：“澳門不存在九七問題”，澳門政府的一些高官亦曾多次向有關人士表示了同一意見。這一觀點如僅就法律依據的角度來看，是有道理的。因此，和香港對比，由於戴卓爾夫人堅持“條約有效論”，中方也深受“條約到期”的困擾，澳門的前途問題確與香港明顯不同，具有特別優勝之處。

至於在現實政治方面，澳門與香港存在的差別，是澳門的主權實際早已歸還給了中國。根據一九七九年二月八日中葡建交公報精神，葡萄牙政府承認澳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土的一部份，但澳門地區仍暫時由葡萄牙政府代管，待時機成熟時將會解決歷史遺留下來的問題。據一位新聞界朋友提供的資料，由於最敏感的“主

權”問題已獲解決，澳門政府方面採用了以下幾個措施處理與“主權”有關的問題：第一，政府通過《政府公報》正式頒佈法令，將十月一日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慶日定為澳門地區的法定假日。第二，將當地政府的稱謂，由充滿殖民地色彩的“海外省政府（GOVERNO PROVINCIAL）”改為“澳門政府”（GOVERNO DE MACAU），所有政府文件、印刷品，均按這個新稱謂印行，連總督專用車輛的車牌亦不例外地將“G.P.”改為“G.M.”。第三，在事實上將澳門定為“不設防城市”，撤離葡國派遣的海、陸軍部隊，將陸軍司令部改為保安司令部，社會治安工作由基本上以本地人士組成的治安警察、特警部隊及水警負責。第四，在外交上，非正式地撤銷各國駐澳領事館或辦事處，有關出入境簽證手續，須到各國駐香港的領事館辦理。第五，在與中國接壤的邊境管理上對前往或來自中國的澳門居民，以及香港、中國的旅客，不作出入境登記手續，關閘上澳方幾乎是無人守關。在珠澳邊界的陸地接壤地區，亦無鐵絲網等設施。不過，澳門方面在十多年前便按廣東省方面的要求，對偷渡者實行“即捕即解”政策，並停止給成功的偷渡者發給身份證。但對合法移民，則無任何歧視及為難。第六，澳門政府在作出重大性的政治性措施，或是進行大規模的填海、疏港工程前，通過各種渠道聯絡，或是直接訪問廣東省當局，徵詢中國方面的意見，甚至尋求中國的支持。葡國政府在委派新任澳督之前對新任澳督的人選，亦直接或間接地徵詢中國方面的意見。第七，過去澳督出訪前祇有前往香港不須事先請示葡國總統批准，現在則增加了中國。第八，澳門政府正式頒佈法令，嚴禁台特組織及親蔣人員在澳門進行旨在反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活動，包括掛旗，慶祝“雙十國慶”等。同時，亦嚴禁本地的出版物以“中華民國”作年號。此外，尚有一些禮節上的做法，如每逢農曆正月初一，澳督必到南光貿易公司總經理柯正平及中華總商會會長何賢的家中拜年等。

中國方面的態度，雖然在表面上沒有任何干預澳門內政的跡

象，但在許多方面，仍露出了特別的關注。如一九八零年六月間，正當澳門立法會中有人企圖從根本上修改“澳門組織章程”，將澳門政制改為類似亞速爾群島的“自治地區”時，香港《大公報》發表了題為《不容許澳門立法會某些人搞“自治”活動》的社評，原廣東省長習仲勛還親自訪澳，對立法會中某些人施加間接的壓力，給反對修章的華人議員們撐腰。又如國內對澳門的大規模基建工程，亦十分關注，習仲勛訪澳時，曾親到路環島觀察了擬建飛機場及深水港的海域，就像在國內視察工程計劃一樣。此外，過去葡籍居民到中國旅行時，有關方面不予發給“回鄉介紹書”，令其辦理入境簽證手續，而現時所有在澳居住的葡籍土生及部份受聘來澳工作的葡國居民，都領有“港澳同胞回鄉證”了。

澳門的華人社會亦以“主權屬於中國”為出發點。形成了一種特殊的政治環境。居民的政治生活頗受國內政治的影響，所有華人社團，不論是工、商、青、婦、學、漁、農，或者是書畫、攝影、體育，都對中國懷有濃厚的感情。有三大華人領袖之稱的何賢、馬萬祺、崔德祺，均是著名的愛國人士，在全國人大及政協，或是廣東省政協當中佔有席位。立法會中的六名華人議員，在政治觀點上基本上偏向中國。當立法會討論到一些重大問題時，他們大多事先到南光公司開會，聽取指示，統一觀點，定出有關策略。許多工商界人士，早就通過各種渠道與國內有關領導人建立密切的聯繫，有的甚至成了姻親。就是一般居民，大部份也認同中國。

由於上述的微妙原因，當“九七問題”嚴重地困擾着香港時，澳門的官員及居民均泰然處之，沒有產生大的波動，甚至有部份人表示對澳門有利，認為當中國收回香港時，必定留下澳門作後路，若香港失去了昔日的金融中心等作用時，便讓澳門頂替補上。據說澳門政府有關興建飛機場、深水港的計劃，在很大程度上便是為這一轉變作未雨綢繆的準備。澳門政府還將此一觀點廣向一些國際級財團宣傳，致使正當香港人心浮動、大量資金外流的時候，卻有

一些國際財團到澳門作投資探盤，當時便有六家國際性的銀行在澳門開業。

根據以上情況看來，所謂“澳門模式”，實質上便是“主權收回，治權照舊”論的翻版。如以此模式解決香港前途問題，當然會符合某些人的“理想”。但在實際上，這是絕對行不通的。因為所謂“澳門模式”，雖然主權已歸還中國，但祇是形式上的收回，而且，還有一個治權問題仍未解決，葡國國旗仍在澳門地區懸掛，澳督及政府各部門負責人仍由葡國委派，官式語言仍是葡語，行政制度仍奉行葡國政制，司法制度仍行使葡國法律，葡國國籍法亦在澳門實施，這是將來澳門地區需要解決的問題，中國方面亦並未放棄解決這些問題的權利。特別是中央政府對港澳問題的既定方針，是主權、治權一併收回，而且港澳問題緊連一起，在收回香港的主、治權時，澳門也不能例外。澳門的治權一收回，所謂“澳門模式”也就根本不存在了。難怪，何賢在出席全國五屆人大五次會議之後，亦對澳門電台記者表示：生為中國人，死為中國鬼，祖國在食品水電及各方面支持澳門，我們才能有今天的發展和生活，所以是決不能忘本的。言下之意，是到適當時候，中國亦會收回澳門的治權，希望居民應當對此認同及歸順。這與一個多月前他拍心口表示“澳門沒有九七問題”的語調，有了改變。

當然，港澳回歸祖國，已是不可抗拒的歷史潮流，那種“澳門模式解決香港問題”的想法，祇是一廂情願。不過，亦正因為澳門有其獨特的環境，主權的回歸更為治權的收回鋪平了道路，故澳門回歸祖國的過程，將會較為圓滿，逐步實現，不會造成太大的影響。有人開玩笑曰：現時“澳門各界同胞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週年籌備委員會”，即是將來“澳人治澳”的班子，這些，亦是在解決澳門的前途問題上，比香港優勝的地方。

(1983.3.1)

澳門不動，澳門不急

關於香港問題的中英《聯合聲明》草簽後，居住在澳門的四十餘萬華人居民和一萬多土生葡人，都自然而然地想起了澳門的前途問題。

澳門前途怎樣？掌握着主動權的北京從未就此問題正式表過態，只是一味說“請放心”。由於這並不是實質性的答案，故越是叫人“放心”，人們的心裡就越是“放不下”。不少在澳門“搵夠了”的人，紛紛將自己名下的物業，包括入息十分可觀的逸園狗場，都拱手出讓，挾巨款到海外當其寓公去了。一些工商界人士和高級知識分子，甚至有些中資機構中的高級幹部，也紛紛將子女送往外國，為自己將來的“政治移民”鋪好後路。那個往四十一個國家旅遊甚至定居可免簽證的葡國護照，更成了本地非葡籍人士夢寐以求的“寶物”。總之，人們的情緒並不是十分樂觀的，只是尚未到香港人前兩年那樣的惶惶程度而已。

也許是爲了安撫人心，或者是爲了自我安慰，中葡兩方面的一些“權威人士”，也力圖製造樂觀氣氛，說了一些頗爲澳門居民受落的談話。

在葡國人方面，澳督曾多次強調“澳門不存在九七問題”，中國不會以解決香港方式去處理澳門。就在中英《聯合聲明》草簽後的翌日，澳督仍強調港澳地位並無聯繫，雖然港澳關係密切，但中英《聯合聲明》絕不會改變澳門的現狀，中葡雙方亦都不願改變現時的狀況。

在北京代表方面，地位類似香港許家屯的南光公司總經理柯正平，亦於中英《聯合聲明》草簽當日發表談話，聲稱盡管澳門與香港同是歷史遺留下來的問題，但受葡國治理的澳門，其地位與香港

暫時並無聯繫。澳門現狀將保持不變。而在此之前，南光公司從未正式說過“澳人治澳”之類的詞句。

澳門不動，這當然符合澳門相當一部份中葡居民的心態。一家中文報章更發表評論，為“澳門不動”尋找現實意義和歷史依據。這篇評論說：“葡萄牙政府和台灣政府，仍保持友好關係，而且澳門與台灣，在地理上也接近，澳門人前往台灣，或台灣人前來澳門，都十分方便。而且目前居住在澳門或香港的中國人，不少是過去國民政府的要員，他們有資格為了國家的前途，出作說客。如果他們願意這樣做的話。”“當中日戰爭——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日本人攻陷了香港之後，但仍然保留澳門地位不變，就是想留回澳門一處第三國際地區，作為緩衝地帶，方便進行許多方面的接觸。澳門今天正好利用這個微妙的地位，保持它的不變，因而更趨向繁榮！”

回想起來，北京高層曾擔心，香港實現回歸之後，在香港的台灣機構、社團紛紛撤走，這對實現第三次國共合作、祖國統一大業將會帶來一些不便，必須留下澳門作國共兩黨之間聯絡的橋樑，待“大統一”實現之後，再收回澳門也不遲。

這樣說並非毫無根據。一九八三年九月份，許家屯邀請了一些在香港的“台灣同胞”和親台灣人士到華都酒店頂樓“追月”，並發表了一番“求大同存大異”的至情至理的談話。由此可見，北京的擔心是確實存在的，而“澳門不動”也為此而增強了可能性。

澳門居民綜合了這來自各方面的信息之後，對“澳門暫時維持現狀”似乎有了信心。但就在此時，中國實際上的最高領導人鄧小平一句“澳門問題將會同香港一樣，同一個時間，同一個方式解決”，完全推翻了人們先前的一廂情願。

鄧小平是一九八四年十月三日上午在人民大會堂西大廳接見港澳同胞國慶觀禮團時說過這句話的。當時，接見已近尾聲，工作人員正示意發問結束，倪少傑正擬提出最後一個問題，但被澳門代表立法會議員、出口商會會長吳榮恪搶先一步，舉手提問。他站起

來說：“我是澳門人，想請教鄧主任有關澳門問題。”

原先反應敏捷，說話滔滔不絕的鄧小平，幾乎被這個問題“將”了一“軍”，停了數秒鐘後才回答說：“澳門問題將來會像香港一樣，同一個時間，同一個方式解決。至於解決澳門的問題會不會影響其他，是早解決對香港有利，還是遲解決對香港有利，我還在考慮，現在想聽聽大家的意見。”

鄧小平停頓了一下又說：“澳門問題的解決都是離不開一國兩制，時間比香港早些好還是同時好，這個問題我正在考慮，想聽聽大家的意見。”停了一陣，鄧小平又說：“今天不回答這個問題，大家想一想。”說到這裡，工作人員宣佈會見結束。

鄧小平這番談話一傳到澳門，使平靜的鏡海震盪着微波。居民們議論紛紛，大為關注，逐字分析鄧小平說話的內容。大家從鄧小平聽到有關澳門問題的發問時，有點愕然，在空氣凝結了幾秒鐘後才回答問題，而在回答中似乎語氣不十分肯定之中，猜測到澳門問題尚未提到北京的議事日程上，中央還沒有一個解決問題的具體方案和時間表，連鄧小平本人對此問題亦沒有思想準備。

有的人更認為，北京不把澳門放在眼內，連鄧小平也說解決澳門問題的時間是視乎是否對香港有利，而並非是對澳門是否有利，似乎澳門本身的繁榮安定並不十分重要，必要時還得為香港作出犧牲。這種不安情緒，在傳統社團圈子中尤為強烈，因為他們早就存在“大香港小澳門”的自卑感，以為北京的港澳工作忽略了澳門，這次更得到了證實。

有人對澳門也將實行“澳人治澳”，而且可能會比香港早些實現，感到焦慮。尤其是一些滿足於澳門“偏安”現狀的居民，或是有些將資本調來澳門以作逃避的香港商人，更有如被當頭澆了一盆冷水。

為此，不少人將自己突然冒起的煩惱和不安情緒，遷怒於吳榮恪，認為他這是多此一問，或者是過早提出澳門問題。否則，鄧小

平就不會談及澳門問題，澳門居民也就不會人心惶惶了。

吳榮恪感受到了極大的困擾，幾乎成了衆矢之的。在他返到澳門之後，有人打電話責問他，提出澳門問題是否想做將來的澳門“市長”？也有人說，當日在座的這麼多澳門大頭頭都沒有提出澳門問題，你吳榮恪算老幾？竟不自量力？更有人荒謬至極，給吳榮恪扣上了“破壞安定”的大帽子。有的置業公司亦把這幾天樓宇市道因而受影響的怒氣，向吳榮恪發洩。

人言可畏。吳榮恪只好以沉默來代替回答，還拒絕接受所有港、澳記者的訪問，以免“講多錯多”。幸好，輿論界爲吳榮恪打不平，多家報章認爲他提出了這個問題，打破了悶葫蘆，總比長期做駝鳥好。而南光公司的負責人，亦一再安慰他，不要將此事掛在心裡。

這種種心態，異常特殊，一份中文報章便以“好夢由來最易醒”和“怕見驚弓鳥”爲題，進行了評論和分析，指出了這種種心態的要害是來自“信心危機”和“信任危機”。

澳門居民這些不安心態迅速地反映到北京去。可能是鄧小平亦自知當日因沒有思想準備而談及澳門問題，臨時“爆肚”稍欠“外交詞令”，必須設法兜回。十月六日上午，鄧小平在人民大會堂福建廳接見了澳門華人領導馬萬祺伉儷，再次談到了澳門問題。鄧小平說：“澳門的事情不急，可以七、八年內不提不談，甚至可以更長些時間不提不談，請大家放心，繼續工作。”鄧小平還強調表示：“不要怕風險，中國人說話是算數的。澳門的情形，是如何繼續保持安定繁榮。”此外，鄧小平還詢問了澳門的賭業經營情況，並表示：澳門的賭業還可以繼續經營。

大概鄧小平希望他的這番話能對澳門居民起到“安民告示”的作用，還特囑馬萬祺將之告訴澳門同胞，並順向澳門同胞問好。於是，馬萬祺在接見完畢後，立即向香港《文匯報》駐京記者透露了會見情況和鄧小平談話內容。隨後，又在所出席的“中外經濟研討

會”結束後，立即趕返澳門，並即時舉行了一個大型的記者招待會，隆重其事地宣佈了鄧小平的談話內容。

馬萬祺在轉達了鄧小平談話後強調：大家應該放心了。既然鄧小平已說不提不談澳門問題，我們今後就應不提不談澳門問題。

鄧小平的第二次“澳門談話”，確實使澳門居民的情緒穩定了下來。尤其是那句“澳門不急”，使人們猶如在大暑天時吃雪糕，十分受用。而且，鄧小平還提到了解決澳門問題以維持澳門安定繁榮為主，而非“是否對香港有利”，更為寬心。

但是，亦有人指出，鄧的兩次談話，雖然表面看來後者為前者的“修正”，但其實質是一樣的，即澳門始終要實行“一國兩制”、“澳人治澳”，只是時間程序表的安排分輕重緩急而已。不過，“不急”也可能會成為將來“暫時不動”的根據，但這要看當時的形勢發展而定。總之，“不急”這兩字可圈可點，相當靈活。

對鄧小平第二次談話最感滿意的，是工商界一些人。他們捨不得離開澳門這個剛剛起步發展、較易賺錢的寶地，但又擔心“澳人治澳”後，“萬一”政策有變或是失當而使他們失去賺錢的機會。他們可以搬出許多理由，以作證“澳門不急”的原因：如澳門確實不存在“限期收回”的條約問題，以及澳門主權早已回歸，國際輿論壓力負擔不大，而且澳門地方細小，較易處理等等。

一位青年專業人士更指出：一些工商界人士滿足於“澳門不急”，其實是另一種狹隘心理作怪，即：一、他們中大多已是六十多歲以上，未必有機會親眼見到五星紅旗插上澳督府。既然如此，何須自尋煩惱，待他們自然退出澳門政治舞台之後，再由下一輩去處理也不遲。二、他們家長作風嚴重，不希望目前“三十年一貫制”的華人領袖次序排列和一些民間社團對澳門政治的控制程式有所變動，更不願意見到新興政治力量和青年才俊太早參與澳門的政治。故此，“不急”便是他們保護既得利益的藉口。

商人如此，工人更是如此。澳門工聯總會一位副理事長曾對

筆者表示：“中央現在沒有指示，暫時我也沒有意見，待中央有指示後我們才進行具體行動。”鄧小平一句“不急”，倒成了一些人因循守舊而躲懶的藉口。

澳門年青的專業人士，尤其是近年來比較活躍，有意參與社會的新興社團領袖對於“澳門不急”，有其自己相反而獨特的見解。他們中的一些人曾對筆者表示：澳門“不急”，在七、八年內不提不談澳門問題，並不等於澳門不存在前途問題。鄧小平說“澳門不急”，主要指中國政府不會急於向葡國政府提出澳門問題，也就是說，在這七、八年內或者更長的時間內，中葡兩國政府不會舉行解決澳門前途問題的會談。待北京認為時機成熟後，才開始這一進程。

故此，“澳門不急”的正確涵意，應是“外交不急”，但內部的準備工作要急，以“外馳內張”的手法，積極做好過渡到“澳人治澳”政府的準備工作，以促使澳門回歸的時機早日成熟。如果藉口“不急”而不為“過渡”做好準備工作，延誤時機，這並不是真正愛國者的應有表現。

這些專業人士細心分析了鄧小平前後兩次談話的內容後，心中都有一種時間上的“緊迫感”。因為按照鄧小平的意思，實現“澳人治澳”決不會遲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而按照“七、八年內不提不談”的時間程序表，“過渡”時間就僅只有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這短短的五年了，這是很急促的，也是很不夠充份的，必須從現在起，就要為“過渡”做好一切準備工作。如果藉口“不提不談”而置之不理，放任自流，到時再“臨急抱佛腳”，難免會造成混亂情況，甚至會出現鄧小平在同一個講話中所擔心的“真空”狀態，這樣，就不是真真正正地執行鄧小平的指示了。

一般人都認為，澳門的情況沒有香港那麼複雜，比較容易解決。如中英會談的首席中方代表周南，九月廿八日晚在港澳辦公室招待港澳觀禮團的宴會上，回答吳榮恪提出的澳門問題時便說：